**福州职业技术学院（ 团委** ）

榕职院团〔2019〕8号

关于举办福州职业技术学院

第十六届学生辩论赛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总支、团支部：

为进一步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培育大学校园思辨精神、学生团队协作能力，展现学生的演变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，推进校园文化建设，校团委决定于2019年4月17日至5月4日举办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六届学生辩论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青春.思辨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9年4月17至2019年5月4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阶段 | 日期 | 时间 | 场次 |
| 初赛 | 4月17日 | 4：30 | 1 |
| 4月17日 | 5：30 | 2 |
| 4月17日 | 6：30 | 3 |
| 4月17日 | 7：30 | 4 |
| 半决赛 | 4月24日 | 6：00 | 1 |
| 4月24日 | 7:00 | 2 |
| 决赛 | 5月5日 | 6：00 | 1 |

1. 参赛方式

1.各系（院）在自行组织选拔的基础上，组建参加院赛队伍，每队6人（选手4人，领队1人，场下提问观众1人）共8支参赛队。（选手在参赛过程中不得更换）

2.初赛采取淘汰制，8支队伍继续抽签决定场次、正反方。最后胜出4队进入半决赛。半决赛4支队伍抽签决定场次，进行复赛，胜出的2支队伍进入总决赛，进行冠亚军争夺。

1. 奖项设置

设团体冠军、亚军、季军，最佳辩手1名，由评委按评分标准评出。若两队得分相同则进行加时赛，由两队选手进行现场抽题，并根据题目得要求进行三分钟论述。由评委现场评分。最佳辩手在比赛中产生。

1. 比赛规则

1、在陈词阶段可以借助赛前准备的文稿，可以反驳对方。

2.在质问阶段，双方二、三辩和场下队员只能提问，不能为己方立论，也不能直接反驳对方。

3.双方辩手对提问必须直接回答，不得回避；但有权证明提问与辩题无关从而不予回答。（质问阶段回答时不得提出反问，也不得反驳对方。）

4.双方三辩对质问的总结必须针对临场状况；不得只陈述己方立论，也不能直接反驳对方命题。
 5.休场期间场上队员之间可做商议，但不得与辩论队任何其他成员接触。

6.最后的总结必须针对整场辩论的临场状况，反对背诵赛前准备的辩词。总结可借助文字提示。

7.辩手在指定发言时段发言，发言应清晰明了，并展现风度及礼仪。除指定发言时间外，不得有高声谈话，故作姿态或展示道具的行为；在某位队员发言时，双方其余队员都不得有任何干扰发言的行为，否则视为违规。

8.在辩论过程中，在引述对方的话语时必须正确，不得断章取义或歪曲语义双方言论、行为均不可涉及个人隐私，亦不得人身攻击或人格批评。不得对对方加以调侃，严禁带侮辱性的语言和仪态。

9.场下队员未能在限定时间内提问完，对方辩手可不回答该问题，但所剩时间可再行发言，也可放弃，均不影响不影响评判结果。

10.质询者在提问时，应提出任何与题目有关的合理而清晰之问题，不得有自行陈词否则视为违规。

11.被质询者应回答质询者所提的任何问题，但问题涉及个人隐私或违反规则时，被质询者应简要说明理由，可以不予回答。

12.被质询者在听不清楚时，可以要求质询者重述其质询内容，但不得恶意为之或因此对质询者提出任何反问或反要求，否则视为违规。

13.参赛辩手因为违规或发言超时，所得之利益、言论或立场均不被承认，也不得加以引述以作为辩论依据。

14.禁止引用外援，一经发现查实该队当场比赛所得分数不被承认。

15. 辩手必须着装整洁、仪容端庄。

16，比赛过程中，双方如若出现争执，服从主席及评判团的决定。

 共青团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 2019年3月 21 日

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团委 2019年3月21日印发